昌吉州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_Toc31918)**

[一、主要职能](#_Toc2898)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_Toc1387)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755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632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63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06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737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890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_Toc116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_Toc2714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_Toc100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34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752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56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916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6395)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_Toc21748)

[（二）政府采购情况](#_Toc2517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_Toc31294)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_Toc17664)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_Toc30038)**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_Toc68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3845)

[二、《收入决算表》](#_Toc11927)

[三、《支出决算表》](#_Toc74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488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65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2051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805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1071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1886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依据批准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报告，组织开展项目规划、勘察设计编制工作，办理项目建设前期各项手续。

（2）组织编制项目预算，按规定程序报批后申请拨款。

（3）组织工程施工、监理和设备、材料采购招标工作并签订合同。

（4）负责对建设项目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实行管理。

（5）负责编制项目竣工决算，组织项目竣工验收。

（6）负责向使用单位移交工程建设资料、档案、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州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中心2024年度，实有人数9人，其中：在职人员9人，减少1人；离休人员0人，增加0人；退休人员0人,增加0人。

昌吉州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2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工程建设管理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566.2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538.61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7.59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566.2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533.05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33.15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360.47万元，增长175.2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增加传媒大厦建筑群热源及暖气改造工程。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538.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31.83万元，占98.74%；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6.77万元，占1.2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533.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9.47万元，占33.67%；项目支出353.59万元，占66.3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31.83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531.8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531.83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531.83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356.97万元，增长204.15%，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增加传媒大厦建筑群热源及暖气改造工程。**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75.66万元，决算数531.8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02.76%，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部分资金，年中追加传媒大厦建筑群热源及暖气改造工程，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1.8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77%。**与上年相比，**增加356.97万元，增长204.15%，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增加传媒大厦建筑群热源及暖气改造工程。**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75.66万元，决算数531.8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02.76%，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部分资金，年中追加传媒大厦建筑群热源及暖气改造工程，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51万元,占4.98%。

2.卫生健康支出(类)9.45万元,占1.78%。

3.城乡社区支出(类)481.62万元,占90.56%。

4.住房保障支出(类)14.26万元,占2.6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7.67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70万元，增长10.6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养老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8.8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86万元，增长10.7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职业年金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8.8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86万元，增长10.7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医疗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0.55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05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医疗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6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与上年度保持一致。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支出决算数为481.62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51.89万元，增长271.25%,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传媒大厦建筑群热源及暖气改造工程。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14.26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63万元，增长12.9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公积金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9.4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7.74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11.72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08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三公”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08万元，占10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审车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1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2.08万元，决算数2.0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2.08万元，决算数2.0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昌吉州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中心（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11.72万元，比上年减少0.79万元，下降6.31%，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用经费，合理节约办公用品，减少不必要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2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0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0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1辆，价值23.25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566.20万元，实际执行总额533.05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1个，全年预算数98.63万元，全年执行数98.63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2024年在履职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通过全力推进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工作，规范了项目建设流程，保障了项目的工期和质量，提高了投资效益；二是在建设项目方面，多个代建项目顺利竣工验收并移交使用单位，为地区的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三是在内部管理方面，严格的预算管理和规范资金的使用，确保了单位的稳定运行和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后，我中心在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工作中的角色定位、业务内容和代建模式均发生较大变化，各项业务的具体内容、流程及机制均需要进一步规范；二是作为新成立的党支部，党员人数少，各项党建、党风廉政工作还需进一步完善、规范；三是代建项目普遍存在工程结算时间较长，导致工程款尾款支付效率不高，影响财政资金支付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确定代建管理模式，明确代建管理职责，制定三定方案，加强内部管理；二是强化管理，依法依规做好各项目招投标、合同签订及工程结算、决算审计工作；三是对于跨年度建设的代建项目全面推行过程结算，随着工程形象进度节点完成相关分部分项结算定案和支付，将工程结算贯穿于整个施工管理过程中，提高竣工结算效率，从而提高工程尾款及财政资金的支付效率。具体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评价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昌吉州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 | | | | | | |
| 部门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上级资金 | | 0.00 | 0.00 | 0.00 | 10 | 94.15% | 9.4 |
| 本级资金 | | 175.66 | 538.61 | 531.83 | - | - | - |
| 其他资金 | | 84.89 | 27.59 | 1.22 | - | - | - |
| 合计 | | 260.55 | 566.20 | 533.05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力推进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州本级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加强建设项目投资控制,保证项目工期和质量，保障资金使用安全,提高投资效益和管理水平，推进政府投资项目管理高质量发展。一是全力推进在建项目建设，组织开展完成项目规划、勘察设计编制工作，办理项目建设前期各项手续。组织编制完成相关项目预算，按规定程序报批后申请拨款。二是加强内业管理工作，组织工程施工、监理和设备、材料采购招标工作并签订合同。三是扎实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对建设项目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实行管理。四是认真做好已完工程收尾工作及移交工作，编制项目竣工决算，组织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向使用单位移交工程建设资料、档案、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 | | | 2024年我单位全年预算数为566.2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538.60万元，总预算执行率为94.15%。2024年我单位完成以下工作内容：1.代建（改造、修缮）项目竣工验收3个；2.代建（改造、修缮）项目移交3个；3.完成代建（改造、修缮）项目工程结算1个；4.月度安全、质量综合大检查工作5次；5、开展党建活动6次；6、完成代建（改造、修缮）项目竣工决算3个；7.完成帮扶慰问工作2次。通过以上工作的实施，对项目的各项费用进行实时监控和管理，及时发现并解决成本超支问题，完善质量监管体系，从原材料采购、施工工艺控制到工程竣工验收等各个环节，都有严格的质量标准和检验制度，确保项目质量相关规范和要求，达到预期目标。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分值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得分 |
| 履职效能 | 数量指标 | 代建（改造、修缮）项目竣工验收 | | >=3个 | （代建中心）2024年工作要点 | 15 | =3个 | 15 |
| 代建（改造、修缮）项目移交 | | >=3个 | （代建中心）2024年工作要点 | 10 | =3个 | 10 |
| 完成代建（改造、修缮）项目工程结算 | | >=1个 | （代建中心）2024年工作要点 | 15 | =1个 | 15 |
| 月度安全、质量综合大检查工作 | | >=5次 | （代建中心）2024年工作要点 | 15 | =5次 | 15 |
| 开展党建活动 | | >=6次 | （代建中心）2024年工作要点 | 10 | =6次 | 10 |
| 完成代建（改造、修缮）项目竣工决算 | | >=3个 | （代建中心）2024年工作要点 | 10 | =3次 | 10 |
| 数量标准 | 完成帮扶慰问工作 | | >=2次 | （代建中心）2024年工作要点 | 15 | =2次 | 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传媒大厦建筑群热源及暖气改造工程项目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昌吉回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 | | |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处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98.63 | | 98.63 | | 98.63 | | 10 | | 100.00% |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98.63 | | 98.63 | | 98.63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 0.00 | | 0.00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项目的实施可为传媒大厦建筑群提供可靠的采暖热源，有利于改善各建筑物内采暖环境，解决传媒大厦建筑群供暖达不到要求的问题，缓解市政供热压力，能够积极促进昌吉市公共服务事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 | | | | | | 本项目截止12月31日，该项目于2019年已完工并交付使用，该项目建设传媒大厦锅炉房1座，新建燃气管线长度（米）310米，锅炉房建设竣工率达到100%，新建燃气锅炉管道工程竣工率为100%，传媒大厦锅炉房完工及时率达到100%，支付传媒大厦锅炉房及天然气管道工程费用38万元，支付室内重点部位封堵及锅炉设备采购及安装等其他费用60.63万元。项目的实施可为传媒大厦建筑群提供可靠的采暖热源，有利于改善各建筑物内采暖环境，解决传媒大厦建筑群供暖达不到要求的问题，缓解市政供热压力，能够积极促进昌吉市公共服务事业的健康有序发展。部分达到预期且有一定的效果。该项目于2019年已完工并交付使用。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传媒大厦锅炉房建设数 | 8 | =1座 | =1座 | 100% | 8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新建燃气管线长度（米） | 8 | >=200米 | =310米 | 155% | 3.6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按照规划许可证，该项目新建燃气管道长度超出200米。 |
| 质量指标 | 锅炉房建设竣工率（%） | 8 | =100% | =100% | 100% | 8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新建燃气锅炉管道工程竣工率 | 8 | =100% | =100% | 100% | 8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传媒大厦锅炉房完工及时率 | 8 | >=90% | =100% | 111% | 7.12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考虑到实际工作中的困难，目标设置较低，目前超额完成。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传媒大厦锅炉房及天然气管道工程费用 | 10 | <=38万元 | =38万元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直接赋分 | 原始凭证 |  |
| 室内重点部位封堵及锅炉设备采购及安装等其他费用 | 10 | <=60.63万元 | =60.63万元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直接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项目的实施可为传媒大厦建筑群提供可靠的采暖热源，有利于改善各建筑物内采暖环境，解决传媒大厦建筑群供暖达不到要求的问题，缓解市政供热压力，能够积极促进昌吉市公共服务事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 30 | 改善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3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总分 | | | | 100 |  |  |  | 94.72分 |  |  |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